

兩朝憲章錄

三

兩朝憲章錄

三

兩朝憲章錄卷之八

汝寧府光州儒學訓導臣吳瑞登編述

嘉靖十五年丙申春正月丁巳朔 丁卯初鑄審錄関防

十五夥給恤刑官 丙子三邊總制唐龍言先年虜囚吉

囊等擁衆十萬突犯榆林臣調兵禦之虜屢遭挫衄乃別

遣五萬騎由野馬川渡河徑入西海襲破亦不剌營收其

部落大半惟卜兒孩所領餘衆脫走此以夷攻夷中國之

利也故今虜警稍息邊人云虜舉餘衆西掠四川松潘等

處切恐得利而歸勢將復熾況屬夷帖木哥革課等或為

其積威所劫与之連合勾引套虜往牧則河泉張掖之間

未可安枕積薪執火其勢必然未而徹桑為力則易乞勅
甘肅守臣積芻糧閱兵馬立重賞募勇敢令人分番海上
密探進兵之路與住牧之所戒諭屬夷勿與通謀搆之為
間牒布之為聲援伺虜間隙為兵進心則河西腹心之疾
庶其可已從之 戊寅三邊總制唐龍奏兵部尚書革職
閒住彭澤孝友廉直卓有行誼當正德時劇賊劉三趙風
子等嘯聚河南劉七等流切山東廖風子等互擾川漢擁
衆多至十餘萬俱賴澤先後討平浚引疾乞休為恤壬午
奏夷情証澤閒住事已勘明未蒙昭雪茲已物故五年墳
墓荒落所遺二妾衣食不給恐非所以酬功勸善也詔復

生前官秩優加卹典以作志士忠臣之氣 二月乙巳御
史張景陳奏巡撫事宜言各邊巡撫勅內有防禦虜寇修
理城池整飭軍馬區處糧餉謹因防明賞罰等事請令每
年之終以行過事蹟造冊繳報有功陞賞廢弛參劾從之
三月戊午夜客星見于天棓星榜 上諭李時曰今紫薇
垣有客星不知主何事應時對曰古人謂天道遠人道近
事應之說起于漢京房然未必一一皆合只在人君修德
以應之景公一發善言熒惑退舍況 皇上修德之所感
格乎 上嘉納之 辛酉是時歲貢例嚴自十一年至十
四年天下缺貢至一千一百九十餘處禮部言自後惟于

食糧年深者起送二人。正貢不堪許以陪貢充之。不必會同巡按二司官。亦不許槩學通考。以啓黉緣倖進之路。凡前缺貢地方依例考補起貢。庶事體歸一。而人才亦各得所得旨允行。壬戌詔加致一真人邵元節道號四字。製文官正二品朝祭服。併玉帶賜之。丙寅上御文華殿開講。致仕南京工部尚書崔文奎卒。贈太子少保。謚康簡。壬申兵部以聖駕詣陵。條上扈蹕防守事宜。丁丑上駐天壽山行殿。召郭勛夏言諭曰。適過沙河一帶。居民鮮少。田地荒落。七陵在此。要人守護。卿等如何處之。時曰。昔丘濬曾議京師當設四輔。以臨清為南。昌平為

北分薊州保定為東西各屯兵一萬以護京師今若于昌平添設一總兵南護京師北護陵寢增設軍馬自然軍民稠密上曰卿等可勘議以聞四月上以展謁七陵

遂遣成國公朱鳳祭孝陵英國公張溶祭顯陵己丑祭酒呂柟進恭和聖製詩一章賦一篇曲十首上留覽

甲午召起原任戶部尚書許讚為吏部尚書丙申行

大禘禮于太廟癸卯駕蒞京師次沙河行宮乙巳

上駐蹕天壽山辛亥上親詣長陵獻陵景陵閱視

語郭勛等曰景陵規制獨小又多損壞其於我宣宗皇帝功德之大殊為弗稱當重建宮殿增崇基構以隆追報

臣按宣宗在位真守成令主也優禮大臣撫綏黎庶其文辭之工則閏飾典章繪藻詩賦其威武之奮則廓清黠虜擒服兇親漢之宣帝唐之宣宗有不能彷彿其萬一者而陵寢獨不稱其功德是必生時于營建等務愛惜財力如文帝治霸陵令用瓦器之類故若此其卑狹而且易于損坏耳此正見其為仁聖也然在宣宗自為則可至後王追報之意則猶歉然自以為不稱者我世宗重建而增崇之表揚功烈蓋孝思懇至矣

癸丑 駕還京 五月乙卯朔 上諭李時曰端午節朕

奉兩宮賞節昨有慈諭罷免朕以宴樂一節不可少不可
過少則不見交誼之情多則有傷耽樂之好若夫君臣一
賞足寓交泰之意卿其與勛一計之夏言上疏言有周盛
時君歌鹿鳴臣歌天保先儒謂泰和在成周宇宙間于是
撰儀注以上一奏 聖喜慶賀之舞二奏賓鴻翱翔之舞
三奏群仙朝聖之舞 丁巳 上諭內閣訓錄已完可將
皇祖御製文集累朝文集及五經四書二十一史性理
大全聖學心法令各謄寫一部藏貯不必開館再幸天壽
山面諭重修宋史 戊午詔求紅黃玉 上曰尔等多方
訪求務求必得以稱朕礼神之意 己未端陽節賜百官

宴于奉天殿宴畢上幸西苑預命郭勛李時夏言候于

崇智殿遣中使賜艾虎花絛百索牙扇等物勛等致詞謝

上曰今日之宴一以賞節一以酬前日山中之勞至水

次上游龍舟召勛等各登舟給酒饌命臣舟近龍舟行

自蕉園逆灑至澄碧亭登岸復宴于無逸殿各稱觴上壽

盡歡而罷乙丑禁中大善佛殿內有金銀佛像并金銀

函貯佛骨佛頭佛牙等物上既勅廷臣議撤佛殿即其

地建皇太后宮夏言請勅有司以佛骨等瘞之中野以

杜愚冥之惑上曰朕思此物智曰邪穢必不欲觀愚曰

奇異必欲尊奉今雖埋之將來豈無竊發以惑民者可議

所以永除之。部議請投之于火。上從之。乃焚于通衢。并

燬金銀像凡一百六十九座。骨頭牙等凡一萬三千餘斤。

辛未

上謁陵遂召李時夏言于行宮。諭以壽宮規制

宜遜避祖陵。節省財力。至是言等請量存其制。上欲親

往決之。甲戌貴州都勻夷酋王阿何等據凱口圍。屢為

不靖。巡撫陳克宅平之。上嘉其功。陞賞有差。六月乙

未陝西總制劉天和奏平慶臨鞏之間乃虜出入要道。宜

增築堡寨。倍使高厚。歸併小堡。編立保甲。擇有力一人者

為之長。多備矢石。遠設斥堠。烽火虜警一傳。即收飲人畜。

各自為守。有能控險。刼營斬獲首虜者。與軍士同賞。所獲

牛馬因以與之巡撫歲一閱視如堡寨堅完虜無所掠則受賞不然則受罰疏上詔一一舉行 七月庚申郭勛陳言三事一清漕卒許載貨物以通下情二請餘鹽盡入塞下以實邊儲三請復設礦課以助費工部覆漕舟貨物令甲不許過四十斤之外今宜以此為率勿令越限山東河南順天等處原有礦場可採取者下撫按設法採辦輸委工部以助營建之費工畢停止至餘鹽之議宜特遣才望大臣親詣兩淮清理從之 戊寅皇史宬成專藏訓錄其列聖御容別修飾景神殿以奉 八月辛丑陝西總制劉天和奏陳西边事宜一謂當用故尚書秦紘改造隻輪小

車皆 孝廟賜名全勝車其制甚便可以擺列邊牆以遏
虜入可以據阨險要以要虜歸二用神臂強弩可及三百
步復準漢耿恭之法矢鏃開四尖又傳以射虎箭藥人馬
中之無不立斃三修築邊牆挑挖壕塹以制虜入總之三
役並興不過費銀二十餘萬兩目前之費不多而將來之
益甚大至興武營南有鉄柱泉者方可百步虜每來必至
此飲馬居數日而後入及其驅掠而歸亦至此飲馬數日
而後出臨泉處故有一小堡請增築高大包其泉于中以
兵百人令一校據守其地堡外空地極多令堡軍閒墾旁
石澗有鹽池即令堡軍採食使虜數百里無飲馬之地則

其勢自不能深入矣。從之。丙午先憂虜囚吉囊率衆十萬屯牧賀蘭山後。已而分遣其衆入寇涼州。副總兵王輔等率衆八百騎分三哨逐之。至塞外孤山墩。再與虜接戰。戮酋長一人。奪其纛。斬首五十七級。獲馬一百四十疋。已而虜復入莊浪境。總兵姜瓖以涼州兵馳至與虜遇。再戰再勝。虜騎大集。爽伏兵岔口。佯北。走以誘之。虜追之。遂陷伏中。大敗。斬首七十一級。奪馬二百疋。捷聞。上甚嘉悅。陞劉天和左都御史。以玺書褒諭。仍賞銀幣。餘各陞賞有差。九月辛未。駕至天壽山時。上方有事山陵。而宣府警報日至。兵部請遣防禦從之。丁丑遂京。戊寅御

史余光上所撰二京賦。詔付史館。十月戊子。皇第二

子生。庚寅京師及永平保定諸處所屬州縣俱地震有

聲如雷。辛卯。上躬祭南郊以誕生。皇子告。上以

地震諭禮部以朕懼上天宜即行修省。自今日始。青衣黑

帶靜處三日。露告于天。賀喜事其已之。夏言奏。聖嗣誕

生。天下大本所係。臣民胥慶。茲遽以修省免賀。不惟無以

行。臣子慶幸之情。至於所以重國本答天眷。亦若有未盡

者。請俯順人情。仍于修省之後。御門受賀。則仰畏天監。丕

承天休。並行而不悖矣。上乃許之。乙未。上御門受

百官朝賀。戊戌。初張延齡下獄。刑部主事沈椿以戚畹

兩月

故不令入重獄。後代者遂襲其故，脫其桎梏，益寬假之。延齡在獄，嘗書聖學心法一幅，題名道不明，賞罰于其端。為愴人劉東山據延齡前事，并誣主事羅虞臣。上怒，令備查先後提牢官吏執付錦衣拷訊。尚書唐龍上章引罪。

上令戴罪審處。詔下，都察院從重擬罪。都御史王廷相議延齡怨望，當比子罵父者律，仍前候斬。主事沈椿等二十四人俱贖杖。己亥，更定世廟名為獻皇帝廟。庚戌，

上親告長陵。辛亥，上詣裕陵、茂陵行慰告禮。十

一月，禮部兵部言安南于高皇帝時，陳氏首納款。永樂時，其主曰焜為賊。臣黎季犛所篡。太宗興師討之，求陳

氏裔不得乃郡縣其地。後有黎利者詐稱為陳氏。後清改
為國。宣宗許之。乃令篡主奪國。職貢不修。宜興問罪之
師。上曰。仍會議。乞討事宜。以聞。乙亥。增飾大廟。營建
太宗廟。昭穆群廟。獻皇帝廟。工成。辛巳。冬至節。上大
祀天於園丘。十二月。郭勛再疏言。採礦無損于民。有益
于國。薊州西有瀑水礦洞。居人嘗竊發之。獲利無算。乞遣
內官及錦衣官一員。奉勅往督。僉家業殷實者為礦甲。熟
知礦脈者為礦夫。所獲礦銀三分為官課。五分充顧辦費。
二分歸之甲夫人等。用酬其勞。則彼此皆畢力于礦。而所
獲自倍矣。戶部言。前已責成撫按。不必別有推委。議下。撫